



普通高等学校税收精品教材

Putong Gaodeng Xuexiao Shuishou Jingpin Jiaocai



# 中国赋税史 学习指导书 ➔

Zhongguo Fushuishi Xuexi Zhidaoshu

主 编◎孙翊刚 马金华

中国税务出版社



F812.9/6=2C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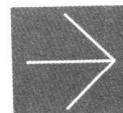
2008

普通高等学校税收精品教材

Putong Gaodeng Xuexiao Shuishou Jingpin Jiaocai



# 中国赋税史 学习指导书



Zhongguo Fushuishi Xuexi Zhidaoshu

主 编◎孙翊刚 马金华

中国税务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**

中国赋税史学习指导书 / 孙翊刚, 马金华主编. —北京: 中国税务出版社, 2008. 1  
普通高等学校税收精品教材  
ISBN 978 - 7 - 80235 - 065 - 6

I. 中… II. ①孙… ②马… III. 赋税—经济史—中国—高等学校—教学参考资料 IV. F812.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12858 号

**版权所有 · 假权必究**

---

书 名: 中国赋税史学习指导书

作 者: 孙翊刚 马金华 主编

责任编辑: 朱承斌

责任校对: 于 玲

技术设计: 刘冬珂

出版发行: 中国税务出版社

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 (国宏大厦 B 座)

邮编: 100038

http://www.taxation.cn

E-mail: taxph@tom.com

发行处电话: (010) 63908889/90/91

邮购直销电话: (010) 63908837 传真: (010) 63908835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

规 格: 787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: 10.5

字 数: 205000 字

版 次: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80235 - 065 - 6/F · 985

定 价: 15.00 元

---

如发现有印装错误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

# 导言

## 一、本书编写原则

本书的编写，遵循如下原则：

1. 指导性。本书对应本教材的篇章结构、教学内容、逻辑层次、史事线索、问题的重点、难点等方面作出简要说明，便于读者能在较短的时间内，比较准确地掌握本书的主要内容和要点、难点。
2. 启发性。本书在综合介绍中国赋税史教学内容的同时，结合典型重点、难点，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，进行历史的、实事求是的分析，以启发学生积极思考，尽可能多地吸收和掌握本学科的知识。
3. 可操作性。根据教材的特点、内容的要求和可操作程度，适当地选择一些复习思考题或案例供学生课后复习（练习）和思考，使其能比较全面地（熟练地）掌握所学知识，提高应试能力，巩固所学成果。

## 二、章节安排

### （一）本课程在本专业中的地位、作用和基本任务

本课程是财税专业的主专业课程之一。本专业学生应具有相当的理论修养和文化素质。除了应掌握经济学的基本理论、熟悉我国财经领域现行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、精通财政税务（财政学、税收学、中国税制、税收管理、税务筹划、税务代理等）和会计、审计诸方面的知识外，还应了解外国的税制和中国古代的税收理论和制度。

中国赋税史是研究中国税收发生、发展全过程，研究中国赋税发展的规律性，研究四千多年来中国赋税在各历史时期对国家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、民族等各个方面所发生的影响、作用及其成败、得失的一门课程。就其性质来说，它是财税理论的基础；就其内容来说，它是历代税务工作的展示。通过研究，我们可以取其精华，去其糟粕，使我们在今后的税务工作中少走弯路，少犯错误，把税收工作做实、做好。本书的任务就是正确地、全面地、实事求是地将中国历代税收政策、制度、措施以及利弊得失展示出来；也就是说，要使我们的学生和在职干部，对中、外、古、今的财税理论、税收制度要有一个全面的了解，只有这样，才能根据财税工作发展的规律性，顺应历史发展要求，正确处理当前税收领域乃至财经领域

所出现的诸多错综复杂的矛盾和问题。

## (二) 各章节间的关系

本书讲述从尧舜禹的传说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夕（公元前3000年~1949年）为止这一历史阶段中国赋税的全过程。我们根据历史时期划分法，将全书共分成十一章：第一章，夏商西周时期的赋税；第二章，春秋、战国时期的赋税；第三章，秦汉时期的赋税；第四章，三国、两晋、南北朝时期的赋税；第五章，隋唐五代时期的赋税；第六章，宋辽金时期的赋税；第七章，元朝时期的赋税；第八章，明代的赋税，第九章，清代的赋税；第十章，北洋政府时期的赋税；第十一章，国民政府时期的赋税。每章按内容多少分成若干节：一般是政治经济背景、田赋和徭役、工商税收和贡、财税机构和财税管理四大部分。我们不难发现，每个历史时期，前后朝代之间，其重大的规章制度大都有明显的承继关系，当然，也并非是家族里面的简单的传承，而是政治上、经济上和赋税上的既有所区别、又有所继承的关系。

第一章，夏商西周时期的赋税。赋税的产生有两个前提条件：一是私有制的出现，二是剩余生产物的产生。从神农、黄帝到尧、舜、禹的五千余年时间里，农业从发明、发展，人类的吃、穿、住、用等方面得到很大改善；当食物有了剩余，氏族内部之间、部落之间在财物分配上的矛盾开始尖锐，即出现财物分配不公、不平时，国家政权出现了。

国家政权产生后，要设官分职，履行政事；原先兼职的首领都已脱离生产，靠居民提供奉养；原先按户摊派，逐渐演进为征税，调发徭役；官与权结合，事与税相偕；井田制赋，任土作贡。征调（摊派）的举措，由临时性，不固定性逐渐向强制性、固定性转换。赋税同社会经济、赋税同国家政权联结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。

第二章，春秋战国时期的赋税。在这一历史时期里，土地分配制度仍实行井田制；田赋征收，原则上仍属于“力役地租”性质。在工商税收上，从西周后期开始，对山林川泽出产和过关、入市的手工业产品和农产品实行征税。从春秋时期开始，随着经济的发展，出于对自身利益的保护，各大国开始进行改革。表现在田赋改革上，齐桓公的“相地衰征”，鲁宣公的“初税亩”，秦孝公用商鞅“废井田，开阡陌”等，只是一国、一时、一地的改革，并未使井田制全面崩溃；田赋税率基本仍维持在“什一”税率的水平上。此时的财税机构和管理人员，也仍然混合在行政人员队伍中未能单独独立出来。

第三章，秦汉时期的赋税。秦始皇统一财税制度，令黔首自实田，土田按亩缴税，井田制最终退出历史舞台。西汉统治者吸取亡秦教训，行黄老之术，轻赋薄敛，重农抑商。在财税制度上，史称汉承秦制。汉武帝在文景之治的基础上（经济上升，税源稳定，国库充盈），开边、固边；财力不足，又同桑弘羊改革财税制

度，国家赋税体系（财产税、消费税、人口税、专卖和公产收入、其他收入）初具规模。国家收入划分为国家税和王室、封君收入两类，分属治粟内史（大司农）和少府主掌，严格财政管理体制。

第四章，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赋税。这是一个由统一走向分裂，又由分裂最后走向统一的时代。在财税制度上，基本属于战时财政。在部分地保留汉制的基础上，实行屯田济军。东汉末，曹操舍弃口赋、算赋，改按亩收“租”，按户调绢、绵，这为西晋赋税制度奠定了基础。西晋统一初，推行占田课田制。允许农民占有最高限量（男 70 亩，女 30 亩）的土地；对不努力从事农作者，亦按最低额（丁男 50 亩丁女 20 亩）耕地收税。占田制离西汉成哀时（绥和二年）的限田令和王莽的“王田制”已经在 250 年之后，对减缓土地兼并的矛盾是有利的。西晋推行田租户调制，这是东汉末年田赋制度的承继和发展。但“八王之乱”，打破了西晋统一后的平静；而门阀制度又导致赋税的失平，贫户日贫，国库亦不足。东晋南朝在江南的重建，未能改变土地兼并的态势，土地多归豪门。成帝实行度田收租制，从田问税；孝武帝又改为按口征米（舍地税人）赋税苛重。此后宋齐梁陈，税制不一，大致仍为晋之租调制度。西晋末年，北方出现 16 个小国，最后为拓跋族统一。北魏孝文帝时开始改革，推行三长制，在此基础上实行均田制和田租户调制，将西晋的占田制和户调制又向前推进了一步。农民从国家手中获得法定土地，在定量土地上交粮纳税。

第五章，隋唐时期的赋税。隋文帝杨坚继续推行均田制、田租户调制，取消工商税。由于国家统一，赋役较前减轻，经济得以迅速发展。唐朝建国初，一切制度多承隋制。在财税制度上，继续实行均田制和租庸调制。工商不税。有田则有租，有家则有调，有身则有庸，使公私土地，国家赋役同农户（丁）紧密结合成一个互相依存的统一体。“安史之乱”后，均田难复，财力分散，德宗用杨炎为相，行两税法，按土地、资产分夏、秋两次征收。工商各税，因需而设。唐末五代虽税制未改，而杂税丛生，最后败亡。

第六章，宋辽金的赋税。宋代仍分官田，民田。公田收租，民田纳税。田赋仍沿袭唐中后期制度。由于田地占有的失控，官吏作弊，国家收入受到严重影响。针对土地隐占、田赋不均诸问题，王安石实行方田均税法、青苗法和募役法诸法。南宋亦因簿籍散失、经界不正、税负不均原因而行经界法，对均平赋役、增加赋税有一定作用。宋代的募役法——改差役为雇役，为赋役史上一大事。两宋承唐末五代之弊，苛杂繁多，农民多困。

第七章，元代的赋税。元代沿袭公（官）田、私田制度，田赋的征收，自称“以唐为法”。内郡仿唐之租庸调法，江南仿唐之两税法，实为南北异制。而科差诸制，又按民族分等，分元管、新收诸类差等征收。

第八章，明代的赋税。朱元璋建立政权后，移民垦荒，兴修水利，大力扶植工

商经济发展。田分官田、民田。编制赋役黄册和鱼鳞图册，以监控人口和保证赋役的稳定。明代赋役制度，沿袭唐以来的两税法。但自宣德以后，土地兼并，赋役转重，神宗时下令清丈土地，行一条鞭法。赋役合并，按亩计税，以银缴纳。一条鞭法是唐代两税法改革的继续和深化。明代的盐茶专卖制，也较前更便利官民。

第九章，清代的赋税。清兵入关后，为保证军、政供应，继续实行明一条鞭法。康、雍之际，迫于人口增速过快所带来的压力，提出固定人丁，摊丁入地，地丁合一。地丁银制是一条鞭法的继续和完善，也是中国田赋发展史上八次变化的最后一站。赋役合一目标（制度）最终完成。清自道光以后，关、盐利权归于西方侵略者，清税制弊坏，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。为了还债以及满足统治者需要，清王朝加重征收，人称税外有税、关外有关、差处有差。

第十章，北洋政府的赋税。在赋税制度上，田赋征收制度仍维持清末旧制；工商各税，在原有税系的基础上，作了某些调整，划分中央税、地方税，大头在中央。但财政收入难以满足支出需要，靠借债度日。在财政管理上，税务部门已从财政部门中独立出来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赋税在财政中的重要地位。

第十一章，国民政府的赋税。1927年，南京国民政府成立，继续对赋税系统进行改革和完善，并及时立法。

### （三）本课程将应用哪些已修课程

本课程为财税专业的专业基础课。本课程内容既是历史，又是理论和经验的总结，要学好不太容易，需具有其他相关方面的知识。

1. 古汉语。这是学习赋税史的基础。因为历来是古字（繁体字）难认，字句（古文）难懂，意义难明。如果没有一定的古汉语基础知识，赋税史学习要遇到很多困难，所以，首先要过古文关。

2. 中国通史（包括古代史、近代史、现代史）。这是了解中国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诸多方面知识的桥梁。不掌握它，就难以深入理解中国赋税的继承、改革、发展、作用力等诸多方面的关系。

3. 中国地理、中国经济地理。掌握了它，有利于掌握中国赋税的税源、基础和地理局限。

4. 中国经济史（古代经济史、近代经济史）。赋税史是经济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不了解经济的发展，也就难以了解中国赋税的发展。

5. 财政学。赋税史的理论基础。

6. 税收学。中国税制等。

### （四）学习本课程的注意事项

为学好赋税史课程，必须注意如下事项：

1. 坚持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。学习赋税史，要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、观点、方法，历史地、实事求是地对待历史上的人和事。

2. 适当地读一些古代典籍，如《周礼》、《春秋左传》、《管子》、《史记》等篇章，有助于加深对历史的认识。
3. 学习近、现代学者的有关财政、税收历史方面的著作，以帮助自己扩展知识，掌握更多的研究内容。
4. 掌握一些民族学、考古学、建筑史、水利史等等方面的知识，帮助从某一侧面了解中国各民族的历史渊源、风土人情（包括生产、生活、服饰、同周边关系等）、地理变迁、政治演进、农田水利、气象灾害等方面，进而探求赋税演进中诸多因素的影响作用。
5. 学会使用工具书。如要研究赋税史，《新华字典》的词量是远远不够的。应该求教一些词汇量比较大的词书，如《辞海》、《词源》、《汉语大词典》、《中文大字典》、《康熙字典》等等。

## 编写说明

一、本学习指导书是与孙翊刚主编的《中国赋税史》教材配套使用的辅导材料。

二、编写本学习指导书的目的，是帮助学生开拓视野，加深思考，全面掌握和理解《中国赋税史》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，提高学习质量。

三、本学习指导书与《中国赋税史》教材的章节设置基本一致。除前言外，也安排了十一章。每章分三个部分：第一部分学习目的与要求、知识点、重点与难点；第二部分，背景资料；第三部分习题、参考答案。此外，在前面安排了中国赋税史原理导读，在后面列出了阅读书目。

四、本学习指导书的特点：一是全书紧扣教材内容，学习目的与要求、知识点、重点与难点一一列出；二是给出大量丰富的背景资料，以利于开拓学习视野，培养学习兴趣；三是主观题与客观题相结合，突出重点，难易适中；四是参考答案仅供参考，特别是主观题读者可以根据自己的理解作答，只要言之有理，不必拘泥参考答案。

五、本学习指导书由孙翊刚、马金华主编，部分教材各章的作者参与各章编写指导书的初稿，最后由孙翊刚、马金华共同通稿、审稿和定稿。

编者  
2007年10月

《中国赋税史》课程的教学计划课时为 36 课时，建议教学课时按以下方案分配：

章节内容	课时分配	备注
第一章 夏商周时期的赋税	2	第一章至第五章为上半部分，共计 18 课时。
第二章 春秋战国时期的赋税	2	
第三章 秦汉时期的赋税	3	
第四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赋税	3	
第五章 隋唐时期的赋税	3	
第六章 宋辽金时期的赋税	3	
机动	2	
第七章 元代的赋税	3	第六章至第十一章为下半部分，共计 18 课时。
第八章 明代的赋税	3	
第九章 清代的赋税	3	
第十章 北洋政府统治时期的赋税	3	
第十一章 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赋税	3	
机动	3	
合计	36	

# 目 录

导言 .....	1
<b>第一章 夏商西周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1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1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1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7
<b>第二章 春秋战国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10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10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10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18
<b>第三章 秦汉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21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21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21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27
<b>第四章 魏晋南北朝的赋税 .....</b>	<b>33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33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33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41
<b>第五章 隋唐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46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46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46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51
<b>第六章 宋辽金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57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57
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57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62
<b>第七章 元代的赋税 .....</b>	<b>70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70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70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77
<b>第八章 明代的赋税 .....</b>	<b>83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83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83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91
<b>第九章 清代的赋税 .....</b>	<b>98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98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98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116
<b>第十章 北洋政府统治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121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121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121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127
<b>第十一章 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赋税 .....</b>	<b>133</b>
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 .....	133
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 .....	134
第三部分 综合练习题及参考答案 .....	141
<b>阅读书目 .....</b>	<b>149</b>

# 第一章 夏商西周时期的赋税

## 第一部分 内容框架

### 一、学习目的与要求

初步掌握中国赋税产生的条件、原因及时期（年代）；了解早期赋税的征收形式和内容；了解早期赋税征收的原则和征收管理制度。通过学习，使读者了解中国古代文明的先进性和严密性。反映在赋税征管上，表现为征收目的明确，征收对象具体，管理思想和管理制度严密、合理；以收定支，收支对应；会计监督；设官分职，年终上计，账实相验，并以此决定官员升降。

### 二、本章知识点

农业种植业——剩余产品；私有制。手工制作——剩余产品；私有制。贫富分化——阶级和阶级矛盾——国家——赋税（贡、助、彻）。什一税率。会计、审计。

### 三、本章重点、难点

1. 国家赋税产生的前提条件：剩余产品；私有制。2. 赋税同国家、赋税同经济的关系。3. 早期田赋制度——贡、助、彻。4. 早期土地分配制度同赋税征收制度之间的关系。

## 第二部分 背景资料

本章共分三节：概况；土地制度和赋税制度；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。

### 一、概论的主要内容

本节主要介绍在国家出现以前所发生的、与国家、赋税有联系的氏族生产、生活和自然环境。

首先，氏族和农业。中国人种来源问题，有不同认识。一部分人认为，中国人

种来自中国以外的地方。经过中国考古工作者数十年如一日的努力，已从若干地点找出了铁证，证实近 200 万年以来，中国人类始祖一直生活在中华大地上。

关于氏族社会发明农业种植技术、培育出多种粮食作物的事，既有传说（神话），又有古代典籍记载，还有考古资料证明。正是由于农业的发明，使中国人类祖先的生产、生活发生了质的飞跃：古人享用的五谷（粮）、六畜（肉），至今仍为人们生活的必需。

其次，赋税产生的前提条件。赋税产生的问题，既有社会条件，又有物质条件要求，不是任何时候，随时都可产生的，即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。社会发展规律展示，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，出现了剩余产品，为赋税无偿征收奠定了物质基础；随着剩余生产物的增加，刺激了人们的私人占有欲的产生；社会生活中出现私有制后，意味着社会生活中发生贫富分化。据考察，私有制出现，当在氏族社会时期。私人占有财富多少，显示出贫富不均的现象。当财产分配不公、不均，贵族阶层的出现，必然导致阶级矛盾的加剧。所以说，阶级是财富占有不均造成的；而人们对财富的渴望，又加剧了对财富的争夺。当土地、生产品及人都成了财富时，矛盾冲突升级了。阶级矛盾，氏族成员间的矛盾，氏族之间、部落之间的矛盾冲突——为财富而战；氏族首领不仅为财而战，也在为权位而斗争。禅让制度在经受考验。神农之后，炎黄之争，颛顼同共工之争，等等，都是围绕财和权来进行的。

第三，早期财物的摊派。赋税的产生问题，是财政学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。同时也是税收学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。尤其是赋税史，应该从历史发展轨迹上，从理论上和时间条件上给予比较合理的、准确的解释。

可能，到虞舜时代，国家已经有了雏形。我们认为，国家出现之初，赋税征收的最先是实物。

这时的财物摊派（无偿征调，即赋税）有如下基本情况：

1. 黄帝族联盟强大——“黄帝方制天下”。同黄帝族关系紧密和一般的部落和氏族，散布于黄帝族联盟周边，史称“立为万国”。
2. 黄帝足迹所至，东至海，登泰山；西至崆峒（今甘肃平凉县西），南至于江，登熊、湘。即其控制区包括长江南北和黄河中下游地区。
3. 贡献来源：（1）周边部落之贡。包括南夷、越裳国等之贡。对拒而不贡者，则以武力相向。史称黄帝“乃习用于戈，以征不享”。所献之物，多为当地珍稀之物，祭祀用品如酒、大龟（千岁神龟）和贵重衣服（褐鞶）等。（2）对本氏族成员，史称自禹治水成功，划地居民，安定下来后，国家划分若干行政区，分别设官管理。当时所确定的赋税征收制度：按土质好坏（肥瘠）、地势高低（灌溉条件）、距离远近以及人工投入情况分为上中下三等，各等又分上中下三级，使负担更合理，更能体现均平负担原则。

## 二、土地制度和赋税制度的重要内容

本节主要介绍夏、商、西周时期的土地制度和赋税制度。

### (一) 土地分配制度——井田制

从古至今，人们对夏、商、西周三代井田制度的认识并不完全一致。有人认为，这不是古制；有的则认为，三代并未实行过井田制，因为受很多条件的制约。在古代，井田制是指同沟渠灌溉系统联结在一块的大田布局。这同样地出现在中国以外的地方。

### (二) 田赋征收制度

到目前为止，不少人认为，中国从“初税亩”开始才有田赋。这实际上是一种误解。

对于土地出产物征收赋税，以实物缴纳（实物税），根据史书所记，应该在国家出现前后就已经开始了（在氏族社会就已需要氏族成员向氏族首长贡献家畜和谷物。谷物是土地出产）。根据《史记·夏本纪》所说，在国王直接控制的方五百里之内，居民缴纳的赋税，根据距离的远近，分别为全禾、禾穗、秸秆、粟、米。表现由距王城由近及远，所纳物品，所占体积，由大及小；物品加工度，由粗及精；单位价值，由小及大，这指的田赋，是实物税。

在商代，实行的“劳役地租”制度。由居民代耕公田，以公田收入向国家缴纳，而以私田收入归自己家庭支配。关于这一点，大家并无太多分歧。实际上，这只是将劳动转化为实物，国王所收入仓库的，仍然是实物。

周代的田赋，由于殷商的600年统治，在一定时期后，居民对代耕公田逐渐失去了兴趣，致“公田多荒”；而因私田不税，人们转向于私田的开垦和经营。于是，西周的田赋制度，也因此作出了相应变化——实行彻法。

对于西周的彻法，学术界有着不同认识，大致可分为四种：(1) 彻是“天下”之通法，什一而税；(2) 彻为征收之意，耕田百亩，以十亩收入为赋，仍为什一税；(3) 通力合作说（朱熹主张），八家合耕，计亩征收；民得其九，公取其一；(4) 贡助并行（内贡外助）说，畿内用夏之贡法邦国用殷之助法。行之既久，统一赋税；不分公田私田，彻田为粮。

田赋税率，原则上是什一税率。实际上是有区别的比例税率。史称：国宅无征。园廛5%；近郊什一，远郊15%；甸、稍、县、都皆无过20%。税率的轻重不一，其原因主要是与距王城远近有关。离王城越近，被临时调发服徭役的机率越大，所以，以“轻近重远”的办法来平均。

除田赋正税之外，居民还有临时的、额外的负担，如给官府缴纳丝麻织品（做衣裳）、羔羊、韭（春祭用），制冰，修理官舍，参加田猎和缴纳猎物，等等。丝麻织品的缴纳，为后世必须以定量土地种植桑麻、缴纳绢、布的制度奠定了

基础。

西周时期，规定了对不关心农桑、不按规定种植、好逸恶劳、田地荒芜和没有固定职业的人不减少其赋税负担，对因为遭受严重自然灾害者制定了赋税减免和救济措施：散利、薄征、缓刑、弛力、舍禁，等等。

### (三) 雇役制度

关于徭役是否属于税的范围，有不同认识。

在三代，徭役分兵役和劳役。“以起军旅，以作田役，以比追胥……凡起徒役，毋过家一人”。按《周礼》所说，西周时期，徭役的征发，是有时间和人数限制的。同时，凡灾荒年或者家有80岁以上老人需侍奉，是可以减免赋役的。

### (四) 工商经济和关市、山泽之赋

夏商西周的工商税收入（主要是西周时期）据史料所载，大致可分为三部分：

1. 国有资源收入。这里主要是指来自官营作坊和国有山林资源的收入。夏、商、西周时期的经济体制是“工商食官”。即主要的、大型的手工作坊都由官府主办和经营，其产品主要供给官府；官营畜牧场（牛人、牧人、场人）等所提供的用具、用品、食品，其生产、出库、耗用都要登记入账，在考核生产者、管理者业绩的同时，也对官府公、私耗用量有一个统计，以确定下年的生产量。

2. 关市之赋。一般而言，在西周以前，“关市讥而不征，泽梁无禁”。设关的初始目的是检查过往行人，有无危害国家安全的行旅；凡有准往过的货物，一般不收税；对市场交易物品，也只收物品堆栈费用，正常交易不征税。只是到西周中后期，随着经济的发展，商货交流活动增多，商人利益超过常人很多，出于安全、管理和财税的需要，在设关、设市的地方，在检查违禁人、货诸事的同时，对过关、入市的物品，也要征税。

关于市税，《周礼》记载有紵布、总布、质布、罚布、廛布几数种。对这几种税的性质，也有不同解释。原注：郑司农去：紵布，列肆之税；总布，杜子春云，无肆立持者之税；郑玄称谓守斗铨衡之税；质布，质人之所谓犯质剂者之泉也；罚布，犯市令者之泉也；廛布者，货贿诸物、邸舍之税。《疏》称：紵布，指坐卖物之常税。属营业税性质。总布，系牙税性质，质布，质人对犯质券（契券）的罚金。有认为是对订立契券所收之税。罚布，指犯市令的罚金。廛布，市肆中官有货物处所（堆栈），又商人临时租用储存货所收的租金。五种收入之中，前二种为税，另二种为罚金，最后一种为租金，均属在市场中实现的收入。

3. 山泽产品税。山林川泽出产多样而丰富，西周曾设虞人、泽虞、林衡等专人管理。但初期并不收税，西周后期，开始设官控制并收税，周厉王统治时，用荣夷公专山泽之利，导致国人暴动。西周王朝对主要山林川泽实行国有政策，但也允许农民就地、就便砍伐、捕捞，因是生活补充，不会造成对山林的破坏。但如将山泽产品拿到市场出卖，国家将对此收税。这就是说，自产、自食、自用部分不收

税，作为副业收入则征税。

### （五）贡献

夏朝的贡赋，包括当地重要土特产品的献纳和田赋两部分。到西周时期，随着经济的发展，对山林川泽的进一步开发和利用，以及加工技术的提高，商贸活动的增加，一部分土地出产和手工加工产品成了纳税对象，所以贡的比重有所减轻。

贡与税的不同之处：就国内而言，贡品虽然也具有强制性、无偿性等特点，但在征收率上并无明确规定，一般是珍稀玩好和王宫需用之物。至于周边部落、方国，为睦邻友好，所贡者亦是当地珍贵之物，只是这种贡的性质是互通友好，表示尊重大国，而且礼尚往来，有贡则有赠，不具备多少财税意义。

## 三、征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

本节介绍了管理机构和征管理制度。

### （一）管理机构

尧、舜、禹时期及至夏、商时期的管理机构，散见于各书，“语焉不详”，因此也无法将其系统起来。一般说来是主事的官员不多，夏官百，殷二百，周三百。文、武、典册、祭祀诸官都包括在内。

据《周礼》，在众多大小官员之中，主管（负责）国家各项收入（包括赋税）的官员，简单记录如下：

“天官”系统。大宰：以九职任万民，以九赋敛财贿，以九式均节财用，以九贡致邦国之用。小宰：以法掌祭祀、朝觐、会同、宾客之戒具，军旅、田役、丧荒亦如之。令百官府共其财用，治其施舍。甸师：掌其属耕耨王田，以时入之。庖人：掌畜、兽、禽以供王之膳，以渔者之租税入于玉府。酒正，供王之四饮三酒。盐人，供百事之盐。掌皮，掌四方所有皮革之数。

“地官”系统。大司徒：掌全国疆域、土地、人民之数。以土均之法……制天下之地征，以作民职，以令地贡，以敛财赋，以均齐天下之政。小司徒：以起军旅、以作田役…以令贡赋；任地事，令贡赋，凡税敛事。乡大夫，登记人数以起徒役。载师：掌任土之法，以时征其赋。闾师：掌国中及四郊人民六畜之法，以时征其赋。县师，以岁时征野之赋贡。牧人，掌牧六畜及其阜藩，以供祭祀。廛人掌市之紵布、总布、质布、罚布、廛布。司关、司门掌关税。肆长，敛其总布。旅师，掌聚野之锄粟、屋粟、闲粟。委人掌敛野之赋敛薪刍。角人掌以时征齿角。羽人掌以时征羽翮之政。掌葛、掌染草、掌炭、掌荼，等等。从以上官人及其职掌观察，再联系三代之贡，其面貌不就很清楚了吗？

### （二）征管理制度

在以自然经济为主的社会里，专税专用，税以致用和严格会计审计制度，这是顺理成章的事。关市之税，收入不会太多，用供王之膳食；邦中之赋，地狭收少，